附件2

甘肃省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报考程序

一、报名

考试报名实行告知承诺制，全程网上报名，免交报名费。报考人员在报名时对本人所填报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以及符合报考条件做出承诺，愿意接受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和考试后教育部门的审核，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及接受处理，并签署报名系统中的《“特岗计划”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电子文本），一经提交即具有法律效力，不允许代为承诺。对考试后资格审核环节中发现与报名提交信息不一致或不符合报名条件的，考试成绩无效，不予录取。对编造报考条件，骗取考试资格，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一）提交报名申请**

时间：2025年5月26日9:00至5月30日18:00

**1.考生注册。**报考人员需登录“甘肃人事考试网”（https://ks.rst.gansu.gov.cn），进入“网上报名”栏目，点击“2025年选拔招募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特岗计划’服务考试”。使用本人正确手机号码（需保持畅通）进行用户注册，注册时必须准确填写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必须一致），并妥善保管用户名和密码。

**2.上传照片。**报名人员网上报名时，应按要求上传电子照片，照片须为本人近期彩色标准1寸半身免冠正面证件照，红色、白色或蓝色背景均可，并经“人事考试照片审核处理工具”软件审核，文件格式为JPG格式（尺寸25mm×35mm,像素295px×413px）大小应小于20K。照片质量审查不合格的，须按要求重新上传，否则报名不能通过，照片上传成功后不能修改。

**3.签定《“特岗计划”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注册完成后，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特岗计划”实施文件和《“特岗计划”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在诚信承诺的基础上确认承诺书内容并提交，提交后立即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4.填写报考信息。**考生以各设岗县（区）公布的户籍要求为准，每人限报一个志愿服务县的一个学科岗位。“三支一扶”“特岗计划”“西部计划”三类项目考生只能报考其中一项，选择填报其中一项后不得改报；对伪造、变造、冒用有关证件、材料骗取考试资格的、恶意注册干扰正常报名秩序的，取消报考资格，参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报名信息确认**

信息确认时间：2025年5月26日9:00至5月30日18:00

**1.报考信息提交。**“特岗计划”报考信息提交后，由报名系统对报考信息自动进行确认（非人工审核报名信息），报考人员应及时点击“报名结果”，查看系统确认结果，仅保存报考信息但未提交的，报名不成功。

**2.信息修改**

**（1）个人身份信息修改**

为确保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公正，报名期间，报考人员仅可申请更改填写错误的两类个人身份信息：一是报考人员姓名中明显的错别字，主要指同音字、形似字等；二是报考人员身份证号码中不涉及出生年月的个别错误数字；其他报名个人身份信息不予更改。

**修改流程：**报考人员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填写《“特岗计划”考生身份信息更改申请表》，现场向报考服务地县（区）教育部门提交修改申请，受理截止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12:00，逾期不予受理。县（区）教育部门审核后报市教育局汇总，由市教育局向省人力资源考试中心上报汇总后的修改申请，上报时间截止为2025年5月30日16:00，逾期不予受理。

**温馨提示：**因信息修改需要一定办理周期，报考人员向当地县（区）提交修改申请后，无需等待修改信息结果，各县（区）应当引导报考人员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先按照正常流程完成报名，以免错过报名时间。

**（2）其他报考岗位信息修改**

除“个人身份信息修改”中的两类个人身份信息外，经报名系统确认通过的其他报考信息，如有填写错误，报考人员可点击“填写报考信息”中的“修改”按钮自行修改，一旦点击“修改”按钮并保存后，必须重新提交报考信息进行报名确认，并点击“报名结果”查看系统确认结果。若修改后未重新提交系统进行报名确认，则报名不成功。

**（三）打印《准考证》**

时间：2025年6月23日9:00至6月28日9:30

报考人员需登录“甘肃人事考试网”（https://ks.rst.gansu.gov.cn），进入 “准考证打印”栏目，按照提示打印本人准考证并妥善保管，以备考试、资格审核等环节使用，无本人《准考证》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人员打印准考证后，应认真阅读《准考证》考生须知，并提前熟悉考点。

二、笔试

**（一）笔试组织**

省人力资源考试中心负责全省“特岗计划”考试报名系统维护、信息汇总、命题制卷、试卷保管、考场编排、阅卷登分、雷同处理、成绩查询等考务组织工作。市教育局会同人社部门，按照省上统一安排，明确职责分工，共同做好全市考务实施和考场安排工作。各级考务组织实施产生的工作费用由同级财政负责承担。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公共基础知识测试：2025年6月28日9:00-11:00；

专业基础知识测试：2025年6月28日14:00-16:30。

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上指定的地点为准。

**（三）笔试科目和内容**

本次考试笔试分为“公共基础知识”测试和“专业基础知识”测试两部分，各占100分，总分200分。

“公共基础知识”测试内容主要包括时事、政治、法律、经济、管理、计算机应用、公文写作与处理等方面的相关基础知识。

“专业基础知识”测试按文科类、理科类、音体美类分别命题考试。其中，文科类测试内容为中学语文、历史、地理；理科类测试内容为中学数学、物理、化学；音体美类测试内容为音乐、体育、美术专业的相关知识。各类测试内容还包括教育学、心理学内容。

考试不指定教材，不委托任何单位（机构）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

**（四）应试证件**

应试人员必须携带从报名系统打印的《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临时居民身份证）参加考试，两证不全者不得参加考试。居民身份证遗失或过期者，应于考前至公安派出所补办有效临时居民身份证。

**（五）考场设置**

我市考点设在西峰区，市教育局会同市人社局，按照省上要求做好试卷预订单和考点考场设置编排表等工作。

**（六）考试违纪处理**

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参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第35号令）。考试结束后，由国家指定的专业机构进行雷同检测，被甄别为雷同试卷的考生，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处理。有其他相关证据证明雷同试卷考生存在作弊行为的，视具体情形由人社部门对其做出违纪违规处理。

**（七）笔试成绩查询**

考生可于2025年7月15日左右登录甘肃人事考试网（https://ks.rst.gansu.gov.cn），进入“成绩查询”栏目，查询考试成绩。对因违纪或违反《“特岗计划”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记入诚信档案的考生，考试成绩作无效处理。

**郑重提醒：**甘肃人事考试网（https://ks.rst.gansu.gov.cn）是“特岗计划”考试报名、准考证打印、成绩查询的唯一官方网站，考生请勿登录点击山寨网站、虚假网站不明链接填写个人身份信息，以免造成信息泄露。

三、资格审核

资格审核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至7月18日（如有调整，以公告为准），地点在特岗计划实施县（区）公布的指定地点。笔试结束后，符合面试条件的考生须持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户口本、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打印的《甘肃省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报名表》进行资格审核。

已参加2025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但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考生，可按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学段、学科报考相应岗位，现场资格审查时须提供有效期内的教育部考试中心《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及相应等级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纸质证书遗失的，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或中国教育考试网、全国普通话培训测试信息资源网查询测试成绩，查询结果与证书具有同等效力），并承诺在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未取得的取消招聘资格。

如本人因故无法参加资格审核的，可委托代理人进行审核，审核时除提供上述规定的证件外，还须持委托书和被委托人的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资格审核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具体实施，依据报考条件对面试资格进行审核确认。

四、面试

笔试成绩公布后，各实施县（区）严格按照分学段（小学学段、初中学段）对应学科招聘计划的120%划线，笔试成绩按照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按小数点后第三位进行四舍五入，下同）排名，依据考生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面试人员不足招聘计划120%的学科，各县（区）可综合考虑，根据紧缺程度，结合该学科所在大类（文科类、理科类、音体美类）考生平均分数划定最低分数线，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达到最低分数线的应聘人员可全部确定为面试资格复审人员。面试工作由实施县（区）教育、人社部门按照市级教育、人社部门的统一安排组织进行。各县（区）要认真组织面试工作，严格面试程序，面试过程要全程录像，保证考试公开、公平、公正。组织选拔特岗教师过程中产生的面试费用由实施县（区）承担，不得向考生收取任何费用。

五、人选确定

面试结束后，各实施县（区）要按照中小学文科、理科、音体美类笔试总成绩（满分200分）/2×70%+面试成绩（满分100分）×30%换算总成绩，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实施县（区）按照分学段（小学学段、初中学段）及对应岗位学科，依据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确定拟录用人员。笔试和面试总成绩并列时，笔试成绩高者优先录用，笔试成绩也相同时，笔试专业课成绩高者优先录用。在确定的拟录用人员范围内，按照从高分到低分的原则，由拟录用人员自愿选择岗位。如实施县（区）拟录用人员达不到计划数的，在设岗不变的前提下，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在本市跨县区、同学段同学科进行调剂，不得更换岗位、跨学科调剂，同时要求跨县区调剂人员笔试成绩达到调剂县区设置的本岗位进入面试的最低分数线。如调剂结束后仍有剩余岗位，由市教育局汇总报省教育厅进行全省补录，开展补录的县（区）可适当推迟第二批特岗教师到岗时间。

六、体检

对拟聘用人员，由各实施县（区）按照当地事业单位录用人员体检标准和程序组织体检。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

七、复审和公示

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县（区）向社会公示拟聘用人员信息，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八、录取并签订聘用合同

全省公示无异议后，由省教育厅发布上岗通知，设岗县（区）与拟聘用的特岗教师签订聘用合同。

九、上岗任教

特岗教师须根据设岗县（区）教育行政部门的统一安排，经岗前培训合格后，到合同规定的学校上岗任教。

十、咨询方式

网上报名期间，报考人员如对岗位要求的专业、学历、资格条件等需要咨询，请与县（区）教育部门联系；报名技术咨询，请与省人力资源考试中心联系。

省人力资源考试中心：0931-4676230、4670278

8948645、4810240

市教育局人事科：0934-8680263

西峰区教育局 人事股  刘东峰  0934-8662170

镇原县教育局 人事股 陈  鑫  0934-7163993

宁  县教育局 人事股 韩灵虎  0934-6622919

正宁县教育局 人事股 田继宗 0934-6121150

合水县教科局 人事股 秦  伟 0934-5591302

环  县教育局 人事股 耿  瑞 0934-5951177

庆城县教育局 人事股 张娟娟 0934-3205556